

## 经典洛阳



【河洛春秋——豫西诸县刀客拾遗(5)】

民国时期,豫西诸县刀客滋扰,匪焰甚炽。其杆子之多、类型之杂、为祸之广,涉及社会、政治、经济、军事、文化各层面,再现豫西匪患即可真实再现豫西大动乱、大饥荒、大灾难。

## 汝阳:王伯明《剿匪笔记》辨析(一)

□首席记者 孙钦良

## 1 汝阳县有一本《剿匪笔记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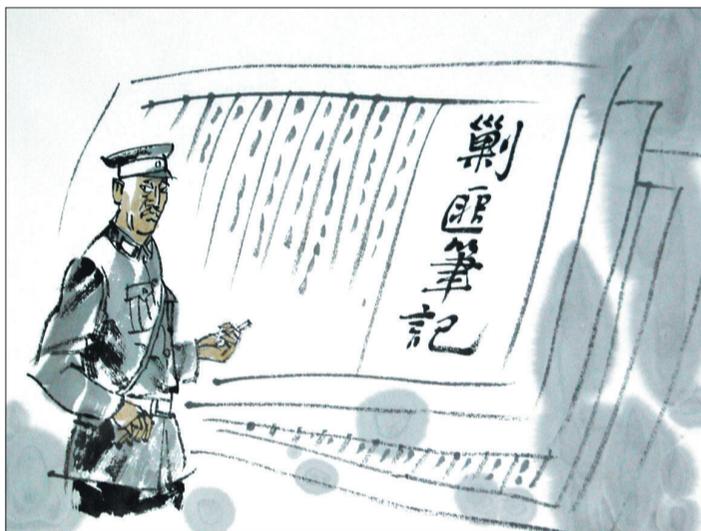
民国时期,伊阳县(今汝阳县)王建昭(字伯明,一说伯铭)、范龙章、王凌云被称为“三大战神”——范龙章、王凌云已有海量文章叙述,此不赘述,今天专讲王伯明《剿匪笔记》(以下简称《笔记》)。

这本笔记,是他战死前一年所写,约15000字,记录他带领民团剿匪经历战斗百余次,不但写他在本县剿匪,还写他带队到嵩县、临汝等外县剿匪,皆属亲历,现场感强,如今读来可谓犹闻枪声,复见硝烟,是最生动的史料。

对王伯明(以下简称王)剿匪,历来评价不一:有人说他功在桑梓,是个功臣,甚至建王公祠祭拜他;有人说他剿匪实则保护了地主阶级利益,且剿匪过程中杀戮过当,过于血腥,死在他手里的大多是穷人;还有人说王出身富户,只知匪情,不见民伤,立场有问题。

那么,王到底是怎样一个人?《笔记》所写内容是否真实?记者将依据其所处的时代,对他进行研究,对《笔记》进行辨析,以便了解特定环境中的特定人物。

汝阳旧称伊阳,地处伏牛山区,民国时期常遭本县及嵩县、鲁山、临汝刀客滋扰。1928年,该县民团统领王伯明写《剿匪笔记》计万余字(次年即战死),述其20年剿匪经历,毛笔书写,文无标点,虽属第一手资料,然为半文言文,文不通俗,辞有夸饰,需要辨析。



1928年,当时的伊阳县民团统领王伯明写《剿匪笔记》 插图 李玉明

## 2 王伯明为啥写《剿匪笔记》

笔记:余(我)以一介莽夫,学书不成,学剑又不成,用是救国无术,而日与绿林豪杰驰驱,竟逐于枪林弹雨之中,清末民初前后二十年,今已半百,且抱孙矣,回忆既往,出入于万死一生者,不知凡几,而余竟无恙(意思是还活着)。或大乱未艾(或因大乱未平),苍苍者仍留此七尺躯,为乡里守门户耶。信如是,则余之安乐无几时,而劳劳者无穷期矣!

辨析:《笔记》开篇,写有“弁言”,“弁”者,冠也,就是帽子,王的意思,是先给《笔记》戴个帽子,即引言。“弁言”的起笔,先拿项羽入题,以显作者豪侠之气。项羽少时,学书不成,学剑又不成,乃学万人敌,作者引以自喻,是说他素有大志。后面几句话,说“今已半百”,战功累累,本该休息了,但土匪未除,这好像是上天交给的使命,他还没有完成,劳累奔波的日子还没完。

笔记:计余投笔至今,身历百数十战,歼灭匪类盈累千百,每有战争,辄随手记录,积久成帙,然多俚而不文(文笔粗俗,谦辞)。今夏,友人高君翠峰、申君圣与避暑荒园,因

出原稿,就请润色……余方有志澄清盗源,因不敢自秘,嘱抄付刻刷,以请教四方同志,如谓功在桑梓,藉此传不朽,则非愚之所敢知矣。戊辰(1928年)六月中旬自记。

辨析:这段话是“弁言”的后半部分,主要阐述他撰写和请人润色《笔记》的缘由、目的。缘由是他有记日志的习惯,幸遇两位文人来家避暑,目的是记录剿匪经过并说明土匪成因。他似乎很谦虚,先说“不敢自秘”(不敢私藏),又说“请教四方同志”,其实这是客套话,此段文字,关键在“藉此传不朽”5个字,他其实希望《笔记》传后世,让后人了解他——否则,他就不会写了,这谁都看得出来。

王虽然一生用枪,但他曾就读于紫罗书院,学习刻苦,成绩出众,颇受先生孙晓谭的器重,所以他其实是个文人,故在述说创作理由时,遣词委婉谦虚,绕弯子,那是客套的话,不必当真。

但反过来讲,正因他有著文传世的想法,才为我们留下了宝贵史料,如今读来,历历在目,下面还有更精彩的。

## 3 记录土匪洗劫上店靳庄一线

笔记:宣统三年(1911年),余谬膺县中巡警学校讲席任,暑假,生徒皆去,余佐孙(孙晓谭)、申(申秉初)两位先生分校试卷写表册,羁校未归,六月初六日,方同两先生早餐,忽警报上店(县城南一个大镇)陷落于匪方,掠财物,擄人畜,两先生皆失箸相觑无语,余亦登城观变,上店距伊城(伊阳县城)仅十里许,隔衣带水(隔着一条河)枪声隆隆震耳,燃放爆竹不啻也,时匪首赵老虎、秦椒红、杜其宾、宋老年等皆素著凶名者(都是悍匪),午后匪去,余亦整装(着警服并带枪)归,过上店,见满街衢间犹是残物抛弃。

辨析:上文记述他平生第一次听到土匪劫寨枪声时,与其两位老师闻匪,吓得筷子掉落在地上,王却登

上城墙观察匪情,并在土匪撤退后,身穿警服(他当时是警校教官)赶到现场,检视满地狼藉,行动从容不迫。行文简洁,叙述自然,没有半句废话,塑造了一个警校青年教官沉稳干练的形象。

笔记:初八早晨,饭后抵家,坐席未定,而惊耗又闻,则匪党之劫上店后来此也,俄(不一会儿)遍山谷中纷纷多有如孺奔逃,知匪近且至,余亦携家人逃避晚归,知(听说)乡里之被擄者数十人。

辨析:王祖籍靳庄乡河西村,记者推测:他这次到上店现场,只是路过,不是巡查,可能是他担心家乡靳庄亦遭匪扰,遂立即从县城往靳庄(当时称靳村)赶路(要路过上店,大方向一致)。到家后,果然土匪至,这说明当时土匪活动十分猖獗,而群众“跑匪”已经是“必修课”。

## 4 农民误把匪首当“青天大老爷”

笔记:匪首某某某(原文有名字,纸损失名),本与赵匪(赵老虎)等相约同劫余乡(靳村),而误期后至,赵等已饱掠去矣,乃伪为官兵者至入乡里,箕踞坐,环立左右者十数人,即有侯姓兄弟长跪呼冤,泣诉前匪凶恶状,而其党众已经在村掠财物,缚人畜,近侍伪官者,且暗结二侯发辫而系之以绳,时候(原文错误,应为“侯”)有幼弟在旁,见其异,蹑乃兄以足,且口动目张,示其意,而二侯呼冤犹喃喃不已也,至今思之,不禁大噱!

辨析:上文叙述土匪戏弄农民的事,大意是:匪首某某某,本与赵老虎等匪首约定,同去洗劫靳村,因误时间,等赶到时,赵匪等已满载财物而去。于是,后到的这个匪首就让手下扮成官兵,大摇大摆进村,匪首两脚张开,很傲慢地坐着,周围站着几十名匪兵。村内有姓侯的兄弟,看见“官兵”进村,就在匪首面前跪下,哭着诉说刚刚离去的土匪的暴行。见兄弟俩喊冤,匪首护兵暗自好笑,悄悄在其身后搞鬼,他把兄弟俩的长辫子连在一起,并用绳子扎起来。当时,侯姓兄弟还有一个最小的弟弟在场,看出了猫腻,即用脚碰触兄长的脚,用表情提醒兄长,无奈两兄长把恶魔当成清官,喋喋不休,至今想想,不禁令人大笑!

这是最残忍的恶作剧,这种令人“不禁大噱”的“趣事”,其实并不能真正博人一笑,看到最后,我感到的只是悲哀,为两名憨厚的农民悲哀,也深深地同情他们——土匪掠财不算,还要捉弄农民,蒙蔽其视听,戏弄其人格,摧毁其尊严,这是何等残忍!

其实分析《笔记》,辨析作者心态,已看出王对农民没有多少同情心,他面对被戏弄的这两名农民,“至今思之,不禁大噱”,这值得研究者警惕。那么,接下来,他还写了哪些剿匪经历?请看下篇。

(说明:原文无注释,现在括号中的注释,皆为记者新加注释)

13783100559  
13837960279  
66778866

孙钦良工作室